

汽车零部件

报告日期：2022年11月21日

宁波汽配画像图

——行业专题报告

投资要点

- 浙江省宁波市共有 15 家汽车零部件行业公司，经营业务包含汽车内外饰、减震、密封、底盘轻量化、空气悬架、热管理、智能座舱、智能驾驶等各个汽车零部件领域，是我国汽车零部件配套最全的城市之一。
- 营收排名
其中营业收入在 100 亿以上的有五家分别为：均胜电子、宁波华翔、继峰股份、拓普集团、旭升集团。（注：PE 为 11 月 20 日数据）
均胜电子：公司实控人王剑峰（持股 20.8%），毛利率 12.0%，资产负债率 67.5%，PE -5.7。主营业务为汽车安全和汽车电子领域。2021 年汽车安全业务收入为 323 亿元，全球被动安全市场份额占比 25%。汽车电子业务包含智能座舱、智能驾驶、新能源管理三大方向，2021 年收入为 127 亿元，与华为合作开发操作系统和座舱域控。
宁波华翔：公司实控人周晓峰（持股 36.7%），毛利率 17.6%，资产负债率 45.9%，PE 10.5。主营业务为汽车内外饰和热成型金属件。公司客户集中在德系品牌，上汽大众和一汽-大众是公司的核心客户。公司是特斯拉的一级供应商，为国产 Model 3 配套后视镜、通风管等汽车零配件。
继峰股份：公司实控人邬碧峰（持股 26.5%）等，毛利率 12.2%，资产负债率 69.0%，PE-131.9。国产乘用车座椅龙头，主要生产乘用车座椅头枕和扶手。2019 年收购格拉默，并表后营业收入规模扩大。公司开拓乘用车座椅总成业务，打开公司长期成长空间。公司已经获得了新势力客户的两个座椅定点项目。
拓普集团：公司实控人邬建树（持股 63.6%），毛利率 22.4%，资产负债率 53.3%，PE51.1。公司核心业务为 NVH 业务（减震+内饰）。公司核心客户包括通用、吉利、特斯拉、新势力等。公司借助原有业务切入轻量化底盘和空气悬挂业务，并且大力布局汽车电子业务。公司打造了“2+N”的产品矩阵，未来成长空间广阔。
旭升集团：公司实控人徐旭东（持股 50.7%），毛利率 23.1%，资产负债率 44.1%，PE 44.0。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新能源汽车和汽车轻量化两大领域。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变速系统、传动系统、电池系统、悬挂系统等核心系统的精密机械加工零部件。铝合金是汽车轻量化的首选材料，随着轻量化需求的增加，单车铝合金用量有望持续增加。
- 实控人持股比例前五名为：天普股份（尤建义 74.6%），拓普集团（邬建树 63.6%），恒帅股份（许宁宁 53.6%），旭升集团（徐旭东 50.7%）卡倍亿（林光耀 37.1%）
- 毛利率前五名为：雪龙集团（35.5%），恒帅股份（32.5%），天普股份（31.5%），爱柯迪（27.0%），合力科技（26.3%）

行业评级：看好(维持)

分析师：施毅
执业证书号：S1230522100002
shiyi@stocke.com.cn

相关报告

- 1 《【浙商中小盘】专精特新集聚地，北交所蓄势待发》
2021.11.07
- 2 《智能座舱上的舞者，IVI 系统日益精进——智能汽车深度报告（一）》 2020.12.04
- 3 《浙商证券新能源汽车热管理行业深度报告：新能源高壁垒赛道，热管理迎来黄金期》
2020.11.18

正文目录

1 宁波汽配肖像图	4
-----------------	---

图表目录

图 1: 宁波汽车零部件公司肖像图 (按 2022Q1-3 营收排序) 5

1 宁波汽配肖像图

浙江省宁波市共有 15 家汽车零部件行业公司，经营业务包含汽车内外饰、减震、密封、底盘轻量化、空气悬架、热管理、智能座舱、智能驾驶等各个汽车零部件领域，是我国汽车零部件配套最全的城市之一。

其中营业收入在 100 亿以上的有五家分别为：均胜电子、宁波华翔、继峰股份、拓普集团、旭升集团。

- ✓ **均胜电子：公司实控人王剑峰（持股 20.8%），毛利率 12.0%，资产负债率 67.5%，PE -5.7。** 主营业务为汽车安全和汽车电子领域。2021 年汽车安全业务收入为 323 亿元，全球被动安全市场份额占比 25%。汽车电子业务包含智能座舱、智能驾驶、新能源管理三大方向，2021 年收入为 127 亿元，与华为合作开发操作系统和座舱域控。
- ✓ **宁波华翔：公司实控人周晓峰（持股 36.7%），毛利率 17.6%，资产负债率 45.9%，PE 10.5。** 主营业务为汽车内外饰和热成型金属件。公司客户集中在德系品牌，上汽大众和一汽-大众是公司的核心客户。公司是特斯拉的一级供应商，为国产 Model 3 配套后视镜、通风管等汽车零配件。
- ✓ **继峰股份：公司实控人邬碧峰（持股 26.5%）等，毛利率 12.2%，资产负债率 69.0%，PE -131.9。** 国产乘用车座椅龙头，主要生产乘用车座椅头枕和扶手。2019 年收购格拉默，并表后营业收入规模扩大。公司开拓乘用车座椅总成业务，打开公司长期成长空间。公司已经获得了新势力客户的两个座椅定点项目。
- ✓ **拓普集团：公司实控人邬建树（持股 63.6%），毛利率 22.4%，资产负债率 53.3%，PE 51.1。** 公司核心业务为 NVH 业务（减震+内饰）。公司核心客户包括通用、吉利、特斯拉、新势力等。公司借助原有业务切入轻量化底盘和空气悬挂业务，并且大力布局汽车电子业务。公司打造了“2+N”的产品矩阵，未来成长空间广阔。
- ✓ **旭升集团：公司实控人徐旭东（持股 50.7%），毛利率 23.1%，资产负债率 44.1%，PE 44.0。**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新能源汽车和汽车轻量化两大领域。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变速系统、传动系统、电池系统、悬挂系统等核心系统的精密机械加工零部件。铝合金是汽车轻量化的首选材料，随着轻量化需求的增加，单车铝合金用量有望持续增加。

15 家公司中实控人持股比例前五名为：天普股份（尤建义 74.6%），拓普集团（邬建树 63.6%），恒帅股份（许宁宁 53.6%），旭升集团（徐旭东 50.7%）卡倍亿（林光耀 37.1%）。

15 家公司中毛利率前五名为：雪龙集团（35.5%），恒帅股份（32.5%），天普股份（31.5%），爱柯迪（27.0%），合力科技（26.3%）。

图1: 波汽车零部件公司肖像图 (按 2022Q1-3 营收排序, PE 为 2022.11.20 数据)

公司名称	实控人及持股比例	营业收入(亿元)	毛利率(%)	资产负债率(%)	市盈率PE(TTM) 2022.11.20
均胜电子	王剑峰(20.8%)	357.4	12.0%	67.5%	-5.7
宁波华翔	周晓峰(36.7%)	139.8	17.6%	45.9%	10.5
继峰股份	郭碧峰(26.5%)等	130.3	12.2%	69.0%	-131.9
拓普集团	郭建树(63.6%)	111.0	22.4%	53.3%	51.1
旭升集团	徐旭东(50.7%)	32.6	23.1%	44.1%	44.0
爱柯迪	张建成(26.5%)	30.3	27.0%	44.4%	40.9
双林股份	郭建斌(27.7%)	29.4	16.6%	62.2%	26.4
卡倍亿	林光耀(37.1%)等	20.6	12.5%	67.0%	38.8
圣龙股份	罗玉龙(21.8%)等	10.9	14.9%	39.0%	26.4
宁波高发	钱高发(18.4%)等	7.5	24.2%	13.9%	21.8
恒帅股份	许宁宁(53.6%)等	5.2	32.5%	19.3%	47.0
宁波方正	方永杰(32.6%)等	4.9	16.2%	58.0%	111.2
合力科技	施良才(11.7%)等	4.7	26.3%	27.0%	81.4
天普股份	尤建义(74.6%)	2.3	31.5%	10.7%	96.9
雪龙集团	贺财霖(18.3%)等	2.1	35.5%	5.6%	55.0

资料来源: wind、浙商证券研究所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以报告日后的6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300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1. 买入：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20%以上；
2. 增持：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20%；
3. 中性：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10%之间波动；
4. 减持：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以下。

行业的投资评级：

以报告日后的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1. 看好：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以上；
2. 中性：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10%以上；
3. 看淡：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以下。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

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法律声明及风险提示

本报告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Z39833000）制作。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以下统称“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发生任何变更。本公司没有将变更的信息和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作参考之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

本报告仅反映报告作者的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的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公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发布、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经授权刊载、转发本报告或者摘要的，应当注明本报告发布人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未经授权或未按要求刊载、转发本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浙商证券研究所

上海总部地址：杨高南路72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1号楼25层

北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E座4层

深圳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广电金融中心33层

上海总部邮政编码：200127

上海总部电话：(8621) 80108518

上海总部传真：(8621) 80106010

浙商证券研究所：<https://www.stocke.com.cn>